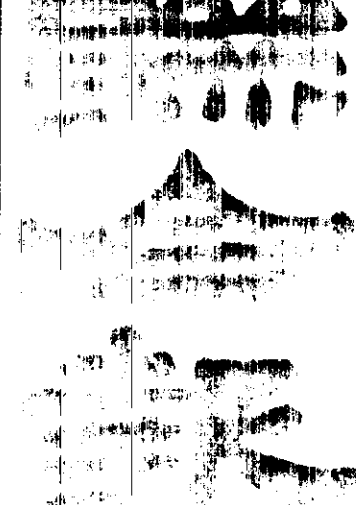




UNITED NEWS
行政新聞局出版 華僑登記局 報章零售字號 零售處
地址：台北合豐街五九四號 執照登記為第二類新聞紙
創辦人 王 惕 吾
發行人 王 效 蘭
今天 + 大張 每份訂價拾伍元
零售每份拾伍元
地址：(110)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五五五號
總 機：(02)27681234・27601616
採訪中心：27689036 地方新聞中心：27689292
語言專線：080-060-080 訂報專線：8989 送報問題專線：896
本報所刊文圖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考克斯報告告出爐

中共被控竊美幾乎所有核武機密

報告指損害極為嚴重 可能影響區域均勢 特別是影響台灣安全

【華盛頓訊記者柯實稿】「白雲」據露中共長期竊取核實美國核子機密的「考克斯報告」，二十五日出版。負責這項調查報告的共和黨眾議員考克斯在記者會上表示，中共竊取了幾乎所有美國目前部署的核子武器機密資料，而且中共的間諜行動「超乎尋常的可能」至今仍在持續中。

調查報告指出，美國失竊這些機密所造成的損害極為嚴重，可能影響區域均勢，特別是影響到台灣安全。報告說，中共包圍利用這些武器「實現其國際目標」，包括利用「台灣併入中國大陸」，使中共「成為亞洲主要力量」。

報告也說，中共的這些目標與目前美國在亞太地區的利益相衝突，因此不能排除「一中」美對抗的可能性。

報告指出，中共尚未排除對台灣動武的可能性，而竊取美國科技已增強中共可用於此途的軍事力量。此外，中共與其他東南亞國家和日本在領土主張上有相互之處，中共在聲明其主張時已運用此軍事力量作為制衡。

美國眾院特別委員會廿五日發布的這份調查報告結論認為，過去數十年來，中共已竊取美國各種重要核子彈頭的機密，使其核武科技得從五十年代的水準一躍而與美國並駕齊驅；最新型的洲際彈道飛彈可能今年便能測試，最快二〇〇二年即可部署。

這份報告是由眾院國家安全委員會下的特別委員會調查而成，委員會中有五名共和黨人及四名民主黨人。報告全長七百餘頁，共十一章。

儘管報告在五個多月前已調查完成，眾院和白宮為了報告的哪些部分可以公開，哪些基於法律限制或情報理由必須保密，又爭論了數個月，最後的報告才公諸於世。考克斯說，這份報告約有三分之一的内容保密。

報告指出，中共偷取美國核武機密早自一九七〇年代末開始，許多則發生在九〇年代中期和後期。考克斯說，大部分重要資訊失竊發生在最近四年。中共已強烈否認他們偷取任何美國核子機密或轉移先進商業科技於軍用上。這份報告很可能會激起各界對林炳政政府採取嚴厲「交代」政策的辯論。

報告指出，中共情報蒐集方式之頻繁，例如直接從事間諜活動、利用美國境內的人頭公司，及透過個人和組織網際內的人頭公司，企業人士及學者進行廣泛接觸等。

報告指出，中共竊取包括W八八小模型核彈頭等所有七種最新型核子彈頭及中子彈頭的設計機密，可攻擊美國衛星及海峽的科技情報。相關新聞見二版。報告摘要見十三版。

美國衆院特別委員會的成員，二十五日在國會大廈將剛出爐的考克斯報告分發給各媒體。這份厚達七百頁的報告，將引起美國對華政策的大辯論，也將影響美中關係的發展。

(路透社)

網路銀行業務開放申請

財政部核定契約範本 所有業務均可電子交易 駭客入侵損失由銀行負擔 網路銀行業務開放申請

【本報記者王鴻鵬、台北報導】「網路銀行」將在國內提供金融服務。財政部昨天核定電子銀行業務契約範本，即日起受理銀行申請網路銀行業務，只要銀行有意願開設，所有銀行業務均可透過網路交易，而且電子簽章等同書面簽名效力，如有網路駭客侵入發生損失，亦由銀行全額承擔風險。

配合行政院推動電子商務交易，財政部昨天核定「個人電腦銀行業務及網路銀行業務服務契約範本」，只要銀行提出符合範本的契約，經財政部審核後，銀行即可開辦網路銀行業務，而客戶對象涵蓋一般人及企業，除非必要程序，銀行與客戶交易均可在網際上進行。

雖然財政部曾經規畫以訂定「電子銀行法」來規範電子銀行交易，不過在參酌國外經驗後，財政部決定以契約來規範銀行與客戶間的電子商務交易，這使未來銀行與客戶間的電子金融商務交易一切須依契約規定判定權利義務關係。例如，財政部核定的契約範本就規定，在電子章簽法完成立法前，採用數位簽章技術視為當事人之簽名，電子訊息之效力與書面文件相同，將來雙方若生糾紛，不得主張該電子訊息不具書面或簽名效力。

財政部指出，財政部核定的契約範本是銀行辦理電子銀行的最低標準，至於銀行如果可提供更多的保障，或者電子銀行業務提供十四小時服務，均視銀行自出申請而定。

財政部核定的契約範本特色為：

- 一、舉凡查詢、授權轉帳、融資訊服務等，皆為其服務項目。本契約為客戶與銀行間各項電子交易往來之一般性共同約定，至於具體的服務內容及其他事項，依個別約定的電子交易契約決定。
- 二、銀行接收客戶的電子訊息，應將檢核及執行結果通知客戶，客戶得於每次交易後對交易結果有無錯誤，銀行對錯誤的發生有調處及更正義務。
- 三、對未經合法授權之電子訊息，明定雙方授權之電子界：對網路駭客入侵所造成之損害，依民法危險負擔的歸責原理，由銀行負擔其危險。
- 四、損害賠償責任僅以實際損害（不包括所失利益）為限，加計利息為限，以符合責任平衡之法律。

財政部表示，未來銀行間客戶可透過網路進行交易，但法定的程序仍須遵守，例如個人結匯的限制及銀行應有的查核，不過對於企業間企業間的電子商務確有相當的推動作用。

請申放開務業行銀路網

【記者王鴻鵬／台北報導】「網路銀行」將在本國內提供金融服務。財政部昨天核定電子銀行業務契約範本，即日起受理銀行有意申請開辦業務。只要銀行有申請網路交易，而且電子簽章等同書面簽名效力，如有網路駭客侵入發生損失，亦由銀行全額承擔風險。

配合行政院推動電子商務交易，財政部昨天核定「個人電腦銀行業務及網路銀行業務服務契約範本」，只要銀行提出符合範本的契約，經財政部審核後，銀行即可開辦網路銀行業務，而客戶對象涵蓋一般個人及企業，除非必要程序，銀行與客戶交易均可在網路上進行。

雖然財政部當經規畫以訂定「電子銀行法」來規範電子銀行交易，不過在參酌國外經驗後，財政部決定以契約來規範銀行與客戶間的電子商務交易，這使未來銀行與客戶間的電子金融業務交易一切須依契約規定判定權利義務關係。例如，財政部核定的契約範本就規定，在電子簽章法完成立法前，採用數位簽章技術視為當事人之簽名，電子訊息之效力與書面文件相同，訊息雙方若生糾紛，不得主張該電子訊息不具書面或簽名效力。

財政部指出，財政部核定的契約範本是銀行辦理電子銀行的最低標準，至於銀行如果可提供更多的保障，或者電子銀行業務提供二十四小時服務，均視銀行自出申請而定。

財政部核定的契約範本特色為：

- 一、舉凡查詢、授權轉帳、電子交易、一般通信及金融資訊服務等，皆為其服務項目。本契約為客戶與銀行間各項電子交易往來之一般性共同約定，至於具體的服務內容及其他事項，依個別約定的電子交易契約決定。
- 二、銀行接收客戶的電子訊息，應將檢核及執行結果通知客戶，客戶得於每次交易後，易後核對交易結果有無錯誤，銀行核對錯誤的發生有調查及更正義務。
- 三、對未經合法授權之電子訊息，明定雙方責任之邊界；對網路駭客入侵所造成之損害，依民法危險負擔的歸責原理，由銀行負擔其賠償。
- 四、損害賠償責任僅以實際損害（不包括所失利益）加計利息為限，以符合責任衡平之表示。

財政部表示，未來銀行間客戶可透過網路進行交易，但法定的程序仍須遵守，例如當人結匯的限制及銀行應有的查核，不過對於企業間的電子商務確有相當的推動作用。

5 值總交成 數指 OTC 111.23億 176.86 171.20 值總交成 數指 1466.12億 7417.03 市雄高 26℃ - 33℃ 20% 市台中 24℃ - 32℃ 50% 市竹新 24℃ - 30℃ 50% 市台北 24℃ - 30℃ 60% 日今天 氣天

[illegible]